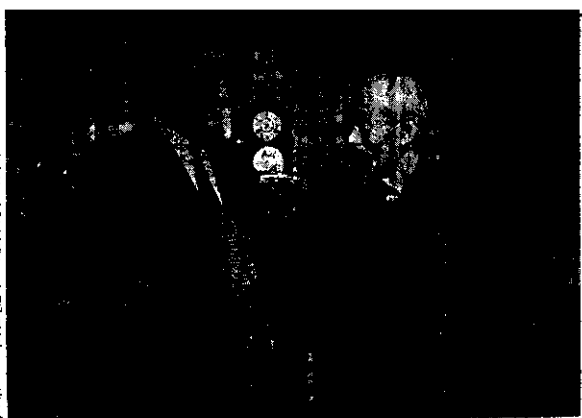




民農問訪生先孫忠湯(左)者作文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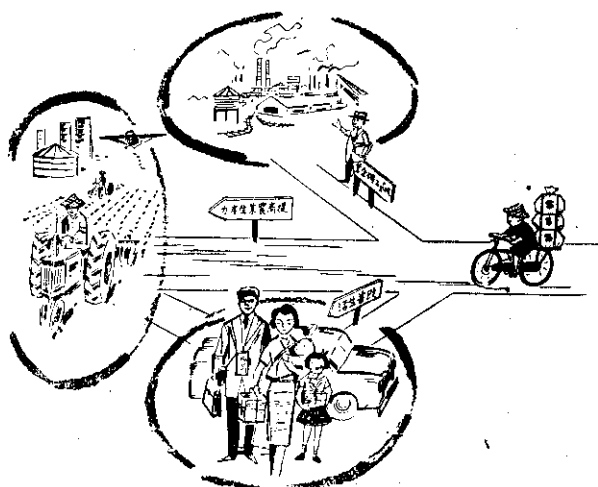
農民繳清地價穀後的投資途徑

湯東蘇

耕者有其田是政府在民國四十二年，繼三七五減租和公地放領之後，另一項造福農民的德政。由於實行這項政策，政府向地主征收了佃耕土地十四萬三千甲，放領於佃農十九萬五千戶。當時，爲了減輕財政上的負擔，並顧及農民一時繳清地價之不易，除出售公營事業外，並委託臺灣土地銀行，發行一種十年償清本息的土地債券，用以補償地價。又爲顧慮物價的波動，而影響地主的利益，採用以實物爲計值單位。地價以耕地年收穫總量的二倍半計算，政府應補償地主的的地價，共計稻谷一百二十七萬公噸，甘藷四十三萬公噸。以當時的糧價折算，約達新臺幣二十二億元之鉅。至承領耕地農民應向政府繳納的地價，是分十年(廿期)攤還，本息合計共爲稻谷一百五十二萬噸，甘藷五十二萬噸。

實物債券·償清地價 農地改革·十年完成

那時，全國上下雖然一致認爲耕者有其田政策非常正確，而且對於成功也都深具信心，但是在實物土地債券發行的初期，心情都不免有點沉重。因爲總覺得十年清償，是一段漫長的時期，農民能否按時繳納地價而無所拖欠，政府能否按期兌付債券而不致失信，都是令人關注的事情。但是時光如流，到民國五十一年下季農作物收穫爲止，十年清償



徑途資投的本資餘剩村農

有一部份國際人士，懷疑我們土地改革的成功，一定有一套秘訣，其實，我們所採的方法是平易不過的。說明白了也不外下列幾個因素：(一)政府實行的決心，(二)漸進的步驟及和平的方式，(三)以地籍總歸戶爲推行的基礎，(四)發行實物土地債券和出售公營事業以補償地價。其中尤以實物土地債券的成功，爲臺灣土地改革的特色。現在此項債券業已全

冬春陳林士 屋房新建與

士林鎮陳春冬農友，住在社子里十六隣一四二號，以前是佃農，政府實施耕者有其田以後，他和他的父親陳全傳老先生，領得了一甲三分多水田，和八分菜園地。於是全家老小，合力耕作，省吃省用。每年除了繳還地價穀之外，還有部份積蓄。到民國五十年，已經能够興建鋼筋水泥屋一幢，並飼養了很多牲畜。

他的父親陳全傳，現任士林鎮民代表，以前曾當里長，工作很有表現，客廳裡擺滿了銀杯銀盾和錦旗，琳瑯滿目。陳春冬農友就坐在這些錦旗的下面，接受本刊記者的訪問。(明)

佃農生活改善小故事。



部償清，農民於清償地價後所餘資金應該如何運用，是當前亟待解決的問題。

因為自民國四十二年起，十年以來，農民因承領耕地每年平均實繳地價約十三萬公噸，計諸四萬八千公噸，以現時的市價折算，兩者約值新臺幣五億四千萬元。地價繳清之後，自今年起，農村中將增加五億元以上的剩餘資金，而歷年公地放領激清地價的農民所得保有的剩餘資金，尚未計算在內。政府對這筆龐大的資金，實應善為輔導，使之發揮最大的效益。

改善生活·避免浪費

工礦投資·需加輔導

一般言之，農村剩餘資金的運用不外三大途徑：第一改善農民生活，第二投資工礦企業，第三提高農業生產力。前者為消費，後二者為投資。

談到改善農民生活，這本來就是土地改革的主要目標，而且在臺灣實施的效果也很顯著。根據臺灣省地政局的調查，承領耕地農戶共計興修房屋一百二十萬坪，購買腳踏車二十一萬輛，農民幾乎全部以白米為主食，學齡兒童就學率高達百分之九十六。今後停付地價，剩餘資金更多，農民生活當可更進一步的改善。對於這種趨勢，我們固不必加以阻止；但臺灣經濟畢竟比較落後，對於農民消費的增加，似仍不宜過份予以鼓勵。

至於投資工礦企業，在表面看來，這誠然是加速經濟發展的最好途徑，也合乎「以農業培養工業，以工業發展農業」的既定國策。不過農民缺乏工礦企業的經驗和眼光，因而也缺乏投資的信心和興趣。而且目前工商道德頗為低落，惡性倒閉之風日盛一日。如果鼓勵農民盲目投資，難免招致意外的損失。故除非政府能作有計劃的輔導和嚴密的管理，否則不但無益反而會使農民受到損失。

改良土地·增進設備

農業生產·推動工業

最後談到提高農業生產力，這是最易實行而且最易收效的一種投資。所謂農業生產力，可分為「

土地生產力」和「勞動生產力」。前者如實施土地改良，土地重劃，水土保持，及開發邊際土地和海埔新生地等，以提高已使用的土地生產力；後者則為增加農業機械、農倉、畜舍、加工等農事設備和農業經營資金，以提高農民勞動效率和所得。農民在農倉、畜舍、加工等農事設備和農業經營資金，如果鼓勵他們在這方面增加投資，並善為輔導其經營，其效果必然很大。

對於這方面的輔導工作，除了政府之外，各地農會應該負重大的責任。因為農會的使命就是獎勵農業生產和增加農民收益，農會負責人應當努力推動增加當地生產力的工作，並輔導農民從事各項增加勞動生產力的建設，藉使農村剩餘資金，進一步發揮繁榮農村經濟和改善農民生活的作用。

現時，臺灣省農會正在發動各地農會，推行一

項農村節約儲蓄運動，本年預定增加存款目標為五億元，也正是針對地價繳清後，鼓勵農村剩餘資金轉存農會信用部。我們希望農會對於推行此項運動所增加的存款，必須妥善運用，為農民計劃最有利的投資途徑，並盡量供給其所需的必要資金，藉高度的農業生產力，透過原料和食品的現代化加工，以推動工業起飛。

目前臺灣正處於反攻復國的前夕，為了緩和人口壓力，為了減低國際收支的失衡，為了足食足兵以保證反攻聖戰之必勝，實應在有限土地之上，充裕農業投資，以期自然資源為進一步的開發。所以我們農業工作人員，此時此際，應加倍努力，藉以增加農業生產，保障農民利益，並爭取反攻復國勝利。

新莊鎮李人英

全家生活豐裕

臺北縣新莊鎮李人英，現住榮和里中正路六九號，以前是佃農，替地主耕田做工，生活相當艱苦。自從政府實施土地改革以來，他成爲一個有產業的農民。現在家裡養了很多牲畜，而且還種了很多蔬菜，吃不完就晒成菜乾，終年無缺，生活很是豐裕。

有一年的農民節，作為模範農民，他曾到臺北市中山堂參加會議，聽陳副總統的講演，到現在心裡仍覺得萬分光榮。

他說，以前每年到八月十五，就得提心吊膽，因為只要地主在八月十五把耕地的定金送回來，全家就失業了。現在有自己的土地，有自己的房屋，而且可以自由支配收穫的東西，安居樂業，身心很是愉快。現在地價還清了，他打算改建鋼筋水泥房子。耕者有其田的政策，獲益的農民多的是，他只是一個小例子而已。（漢）

• 事故小善改活生農佃 •

